

美5G升級混亂 萬航班受阻

【大公報訊】綜合BBC、美聯社、《華爾街日報》報導：美國通訊業於7月1日起進行5G服務升級。美國交通部長布蒂吉格上周警告，各大航空公司飛機必須在此之前加裝足以防止新5G信號干擾的裝置，否則可能不允許降落。再加上近日美國天氣惡劣，出遊乘客增多，一周內累計共有約3萬次航班延誤或取消，大批旅客受困機場。

據跟蹤服務FlightAware網站統計，截至美東時間1日深夜，一周內已有至少850架航班取消，超過2.8萬航班延誤。7月4日是美國獨立日假期，業界預計將有2500萬人次搭乘飛機，恐加劇航班混亂。

布蒂吉格被批只會「口頭警告」

布蒂吉格上周警告，由於全美在7月1日開始進行5G服務升級，航空交通可能因此受到影響，因為全美還有部分飛機還沒有完成防止無線電干擾的設備升級。他提醒美國航空貿易組織的負責人注意最後期限，重申只有配備改裝高度計的飛機才允許在低能見度條件下降落。

美國5G服務使用的是被稱為C頻段的無線電信號，這與飛機高度計所使用的無線電信號非常相近；飛機上的無線電高度計能夠測量該架飛機距離地面的高度，提供導航系統安全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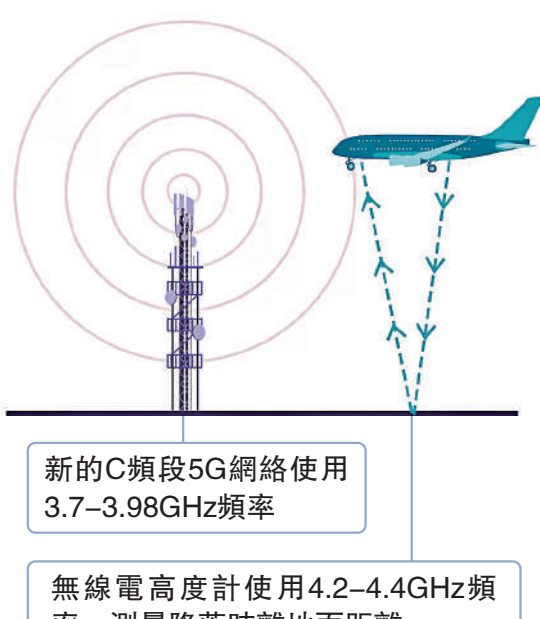
航空公司擔心，5G信號傳輸的干擾可能導致相關的飛行安全儀器無法正常運行，影響飛行安全，尤其是在飛機降低高度準備降落的時候。

據布蒂吉格介紹，超過80%的美國機隊已經進行了改裝，但仍有大量飛機，包括許多外國航空公司運營的飛機尚未升級。「這意味着在惡劣天氣下，特別是能見度低的時候，航班延誤和取消的情況將會增多。」有網民批評布蒂吉格等官員只知道不停「提醒或警告」，卻不及時幫助航司解決實際擔憂的問題。

包括西南航空、阿拉斯加航空及邊疆航空等美國航空公司表示，他們所有的飛機都已經安裝防止



▲美國獨立日假期的遊客人數或創下新高，圖為遊客6月30日在伊利諾伊州的機場整理行李。



新的C頻段5G網絡使用3.7-3.98GHz頻率

無線電高度計使用4.2-4.4GHz頻率，測量降落時離地面距離

來源：BBC

5G干擾的無線電高度計。但達美航空仍有190架飛機未升級，稱是因為相關供應商無法及時提供升級後的設備。

航司與FAA互相抱怨

多間航空公司表示，美國聯邦航空管理局（FAA）在批准無線電高度計升級標準方面進展緩慢，而供應鏈危機加劇了設備短缺。美國航空負責人卡里奧抱怨，「在電信公司的壓力下」，他們正急於升級飛機上的相關設備。

達美航空機師兼航空公司機師協會主席安布羅西，指責聯邦通信委員會（FCC）在未充分諮詢航空業者的情況下，就匆忙頒發5G許可證。他表示，這「讓世界上最安全的航空系統面臨更大風險」，但他同時強調，「最終將解決5G服務升級造成的問題」。

美媒早在去年就指出，美國航空業界一直極力阻撓5G部署，因為他們認為5G信號會干擾飛機無線

電高度計，嚴重時會引發「災難性」航空危機。美國太空總署航空安全報告系統（ASRS）去年10月發布報告指出，去年1月推行5G服務後，美國航空界有關高度儀故障和其他故障的投訴數量激增，共出現93起報告飛機高度儀故障。不少機師還遇到自動駕駛失靈、飛機減速板啟動、錯誤警告等。

分析指，當FAA及各大航空公司一起發出反對聲音時，各大無線電信號公司在不同程度上推遲了5G服務升級進程。在拜登政府的斡旋下，多間無線電運營商同意不在約50個較為繁忙的機場附近發射5G信號。

●5G依賴無線電信號，美國的5G使用的是被稱為C頻段（C-Band）的無線電信號。

●C頻段的無線電信號和飛機高度計所使用的無線電信號非常相近，無線電高度計用來測量飛機距離地面的高度，提供導航系統安全數據。

●航空公司擔心，5G信號傳輸的干擾，可能導致相關的飛行安全儀器無法正常運行，影響飛行安全，尤其是在飛機降低高度準備降落的時候。

為何5G信號會干擾美國航空運輸？

來源：BBC

東京鬧市區餐廳爆炸4人傷

【大公報訊】綜合法新社、NHK報導：3日下午，日本東京都港區新橋車站附近一棟大樓內發生爆炸，造成4人受傷，其中3人重傷。

當地時間下午3點左右，繁華的新橋車站附近一棟建築內的一家餐廳發生爆炸並起火，有濃煙冒出，破碎的玻璃散落一地。

一位目擊者告訴NHK，爆炸的聲音震耳欲聾，「像有巨大的東西從建築物頂部掉下來」。他稱，爆炸發生後，附近的街道上一片狼藉。有多人從緊急出口逃出，其中有人頭髮和部分衣物已被燒焦。

據悉，超過30輛消防車及其他救護車輛被派往現場。東京消防局表示，事故已造成4名

年齡在50至70歲之間人士受傷，包括2名路人和2名餐廳員工。警方透露，4名傷者均神志清醒，其中3人為重傷，1人為輕傷。

爆炸波及附近多棟大樓，另有至少兩輛汽車受損。據悉，爆炸發生時，餐廳內煤氣濃度很高，警方認為可能是煤氣洩漏導致爆炸發生。一名餐廳員工向警方解釋，他在店內吸煙室使用打火機準備吸煙，突然發生爆炸。

新橋位於東京都繁華街區，餐廳、寫字樓林立。目前警方正對爆炸原因展開調查。



▲2日，馬來西亞總理安瓦爾（前排右二）突擊視察吉隆坡國際機場。中新社

中國遊客機場遭勒索 大馬總理承諾徹查

【大公報訊】據亞洲新聞台報導：一名中國籍女遊客上周在馬來西亞吉隆坡國際機場遭扣留和勒索，懷疑有官員貪污。馬來西亞總理安瓦爾「突擊視察」吉隆坡國際機場，並表示將調查上述事件，並改善入境服務。

6月29日，一名中國籍女遊客陪同上司由深圳飛抵吉隆坡國際機場，男上司獲准入境，而這位女遊客則被拒絕入境，理由為她所持旅行證件有不一致情況。女遊客在語言不通的情況下被移民局官員拘留問話超過15個小時，其間更被索取18000令吉（約3萬港元）「放行費」。馬來西亞旅遊、藝術及文化部長張展信30日前往機場介入交涉，其後該名女遊客獲放行。

2日中午，安瓦爾在吉隆坡國際機場展開約半小時的突擊訪問，隨行者包括警察總長拉魯丁、雪州總警長胡申，及吉隆坡國際機場移民局行動主任李詹姆斯等人。安瓦爾承認機場海關服務仍有需彌補的弱點，形容大部分移民局官員都盡忠職守，但不排除有一小部分害群之馬。

安瓦爾還表示：「鑒於最近發生的涉及中國遊客的事件，我向你們保證，當局將進行徹底調查，並將在此內閣會議上進行初步討論。」他強調，若有官員涉不當行為，會採取適當行動。據悉，馬來西亞反貪部門已對移民局疑似涉貪指控進行調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CORNER CAFE BY ANITHYST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CHU CHAPMAN CHEUK NAM of SHOP C, G/F, KA WAH BUILDING, NOS. 16-22 HEUNG WO STREET, TSUEN WAN, NEW TERRITORIES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CORNER CAFE BY ANITHYST situated at SHOP C, G/F, KA WAH BUILDING, NOS. 16-22 HEUNG WO STREET, TSUEN WAN, NEW TERRITORIES.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F., Tai Po Complex, No. 8 Heung Sze Wui Street, Tai Po, New Territories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4 July 2023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CORNER CAFE BY ANITHYST

現特通告：朱卓楠其地址為新界荃灣寧和街16-22號嘉華樓地下C舖，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新界荃灣寧和街16-22號嘉華樓地下C舖 CORNER CAFE BY ANITHYST 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新界大埔鄉事會街8號大埔綜合大樓4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23年7月4日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廣州市荔灣區人民法院 公告

(2023)粵0103民初4962號

陳全昌、張如坤、被繼承人陳聯豐的合法繼承人：本院受理原告潘麗英與被告陳宇濤、陳宇亮法定繼承糾紛一案，因依法規定的其它方式無法向你送達起訴書副本、傳票等訴訟文書，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第二百七十四條第（八）項、第二百七十五條的規定，向你公告送達起訴書副本、傳票等訴訟文書。被告起訴請求：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6、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7、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8、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9、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0、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6、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7、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8、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9、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20、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2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2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2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2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2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26、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27、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28、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29、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30、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3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3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3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3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3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36、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37、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38、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39、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40、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4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4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4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4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4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46、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47、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48、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49、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50、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5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5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5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5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5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56、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57、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58、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59、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60、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6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6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6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6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6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66、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67、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68、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69、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70、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7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7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7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7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7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76、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77、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78、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79、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80、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8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8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8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8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8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86、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87、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88、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89、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90、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9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9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9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9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9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96、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97、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98、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99、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00、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0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0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0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0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0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06、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07、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08、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09、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10、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1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1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1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1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1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16、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17、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18、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19、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20、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2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2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2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2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2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26、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27、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28、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29、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30、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3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3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3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3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3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36、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37、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38、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39、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40、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4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4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4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4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4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46、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47、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48、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49、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50、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5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5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5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5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5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56、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57、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58、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59、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60、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6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6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6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6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6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66、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67、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68、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69、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70、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7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7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7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7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7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76、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77、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78、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79、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80、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81、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82、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83、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84、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3份，被告一、被告二各佔1/6份；185、判令全昌、張如坤共同繼承潘麗英遺產繼承人陳聯豐名下房產，其財產包括2